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教學計畫及授課進度表

選修課程			
科目名稱	水上警察專業英文專題研究		
學分數	2.0	每周上課時數	2 小時
系主任核章		授課老師簽章	
<p>一、學習目的與教學目標：</p> <p>本學期的水上警察專業英文專題研究係為選修課程，因此，本課程目的乃在於對專題研究特有興趣的學生所設計，以強化及綜合海洋巡防的相關知識為目的，培養學生自我搜集國外研究文獻及自我學習的能力，以便日後於工作上於其興趣之領域更可自我發揮。</p>			
<p>二、課程綱要與講授重點：</p> <p>(一) 認識海巡警察專業英文字彙、片語及常用句型。</p> <p>(二) 透過專業教材的學習，增強學生在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的相關任務上之英文字彙及知識。</p> <p>(三) 能具備海巡警察專業英文能力並將其應用在海巡人員於執行職務之溝通協調能力。</p>			
<p>三、課程要求與講授重點：</p> <p>(一) 強化執法、保育、搜救及航行等的案例閱讀及英文字彙。</p> <p>(二) 以國際時事英文為上課講授重點，讓學生了解時事，且可因應考。</p> <p>(三) 講解考選部歷年特考考題，以利學生熟悉並準備特考之考題。</p>			
<p>四、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p> <p>(一) 評量總成績為期末成績 40%，期中及平時成績各占 30%。期中及期末考試則採用類特考方式，以 50 題測驗題為考試內容。</p> <p>(二) 平時成績評量方式：</p> <p>1. 採部分小考成績。2. 個人上課表現。</p>			
<p>五、使用教材或參考書目：</p> <p>(一) 使用教材：</p> <p>1. 伍姿蓉：《水上警察專業英文》(臺北：臺灣警察專科學校，2019.08)</p> <p>2. 教師自編補充講義。</p> <p>(二) 參考書目：柯慶忠《執法英文》</p>			

六、授課進度表：

週別	月	日	教學單元	教學內容	備考	校外教學
1			執法相關知識	他國海域執法之訓練		
2			執法相關知識	執法 VS 人權	小考 1	
3			執法相關知識	會話練習 相關新聞		

4		漁業巡護	歐盟對漁業資源保護之作為	小考 2	
5		海洋保育	他國的作為	小考 3	
6		複習	小考檢討		
7		期中考週	期中考		
8		海上搜救	國際災難事故規範		
9		海上搜救	國際海事組織相關的規範	小考 4	
10		考選部歷屆 考題解析	水上警察特考考試歷屆英文題目 解析		
11		考選部歷屆 考題解析	水上警察特考考試歷屆英文題目 解析	小考 5	
12		考選部歷屆 考題解析	水上警察特考考試歷屆英文題目 解析		
13		考選部歷屆 考題解析	水上警察特考考試歷屆英文題目 解析	小考 6	
14		複習	小考檢討		
15		期末考週	期末考		
16					
17					
18					
19					